新 约 概 论 – 背景

第八课 - 使徒保罗的生平简介

姓名：按照当日的命名习惯：个人名字、家庭名字、族名。「保罗」（Paulus）是拉丁文，可能是他的个人名字或家庭名字；他原名「扫罗」（徒 13：9）是希伯来名，可能是族名，纪念便雅悯支派的先祖扫罗王。在（徒 7：58-13：8）都是用「扫罗」，直至保罗在第一次宣教旅程当中，便开始使用这名字（徒 13：9）。

出生地点：他生在基利家的大数，在大数成长（徒 21：39，22：3）。大数是基利家的首府，是一个商业、学术中心，崇尚希腊文化思想。

家庭背景：他是犹太人，第八天受割礼，是以色列族，便雅悯支派的人，是希伯来人所生的希伯来人（亚伯拉罕的后裔）（腓 3：5；罗 11：1）；同时，他也是罗马公民 - 他生来就是罗马公民借（徒 22：28）。保罗的家族虽然居于希腊文化社会，但他父亲可能是法利赛人（徒 23：6）。他出生在这个虔诚的犹太家庭里，从小开始学习，至 12、13 岁前，就被送到犹太会堂办的私塾，接受律法和先知的传统教育。在那里，他阅读希伯来圣经，学习当时通行各地的亚兰语。约 13 岁左右，保罗可能来到耶路撒冷，和姐姐住在一起。「保罗的外甥听见他们设下埋伏，就来到营楼里告诉保罗。」（徒 23：16）

如何能成为罗马公民：

有时整个区域的人民，同时被给予罗马公民身分；

罗马老兵服役期满，会被赋予公民身分；

有时可以用钱买公民身分；

公民身分也被作为特殊奖赏，给予对罗马作出伟大贡献的人；

生而继承。

罗马公民的特权：

不可没经审讯，就把罗马公民下到监里。

永不可将他鞭打，也不可将他钉十字架。

罗马公民若对判决不满，可向省级法院提出上诉，也可直接上告皇帝。皇帝要亲自审理，即使是他的最低微公民的投诉。

教育背景：他起先接受一般的正规教育，然后跟随犹太教大师希列（Hillel）之孙迦玛列，学习犹太法典，接受拉比的训练。「在迦玛列门下，按着我们祖宗严紧的律法受教，热心事奉神。」（徒 22：3）。他是按着犹太教中最严紧的教门，作了法利赛人（徒 26：5）；此时他大概是 20 至 30 岁。

性格：他在犹太教中，比他本国许多同岁的人更长进、更有突出的表现，为他祖宗的遗传更加热心（加 1：14），具有强烈的民族意识和优越感；就热心说，他是逼迫教会的；就律法上的义说，他是无可指摘的（腓 3：6）他从前是亵渎神的，逼迫人的，侮慢人的。然而他还蒙了怜悯，因他是在不信不明白的时候作的（提前 1：13）。

出生日期：根据司提反时，「作见证的人把衣裳放在一个少年人名叫扫罗的脚前」（徒 7：58）。「少年人」原文是指 24-40 岁的人，当时约为主后 34 年；而保罗约在主后 61 年写了《腓利门书》，其中提到「然而像我这有年纪的保罗」（门 9），「有年纪」原文是指 56 岁或超过 56 岁的人。据此推算，保罗应该生在主前 6 年至主后 5 年之间，所以他跟主耶稣的年龄相近，更可能小于主耶稣。假若保罗是主后 5 年出生，他在主后 35 年信主时是 30 岁，主后 61 写《腓利门书》时是 56 岁，主后 68 年为主殉道时是 63 岁。

样貌：根据公元二世纪的一份文献《保罗与特格拉行传》（The Acts of Paul and Thecla）所载，保罗的「个子相当矮，秃头，弓形脚，眉毛相连，还有一个又大又红的鹰钩鼻。身体结实，态度优雅。他有时看似像人，有时看似像天使 …。」罗马地下墓穴中也有保罗的壁画，与这描写相当接近。

职业：织帐棚（要成为拉比，保罗需要学习一门手艺，作为谋生技能。他选择制造帐棚，因基利家省的山羊毛和大数城的帐棚是闻名的）；后成为基督的使徒。

保羅生命戲劇性的極大改變：有一天，當掃羅（保羅）往大馬色去捉拿基督徒的途中，主耶穌在路上向他顯現（徒 9：1-5）。從此，保羅便成了主的門徒，更成為主的使徒，並「奉召為使徒，特派傳神的福音」（羅 1：1），主要以外邦人為傳福音的對象（加 2：8）。

使徒保羅前後四次宣教旅程（包括：從羅馬監獄釋放後），將主的福音從巴勒斯坦地，經過地中海，擴展至歐洲；東自耶路撒冷起，西至羅馬，足跡遍及當時羅馬帝國的管轄地，建立許多教會，為今日基督教福音傳遍天下奠下根基。

新約書信共有 21 卷，而使徒保羅寫了最少 13 卷新約書信，稱為保羅書信，是基督教真理的主要詮釋者。

主后 50-52 年	主后 56-58 年 - 第一、二、三次宣教旅程写的	主后 61-63 年 - 第一次罗马监狱写的	主后 64-67 年 - 获释放后及第二次罗马监狱写的
帖撒罗尼迦前书 帖撒罗尼迦后书	罗马书 哥林多前书 哥林多后书 （加拉太书）	以弗所书 腓立比书 歌罗西书 腓利门书	提摩太前书 提摩太后书 提多书

写给初生的教会：初信	写给青庄的教会：核心教义	写给成熟的教会：属天的奥秘	写给传道人：教牧指南

（1）在宣教旅程中写了「加拉太书，帖撒罗尼迦前书，帖撒罗尼迦後书，哥林多前书，哥林多前後书，罗马书」。

（2）在罗马监狱中写了「以弗所书，歌罗西书，腓利门书，腓立比书」，称为「监狱书信」。

（3）监禁释放後写了「提摩太前书，提多书，提摩太後书」，称为「教牧书信」。

（I）使徒保罗的得救见证

在使徒行传，清楚记载使徒保罗如何从逼迫基督徒的法利赛人，转变成为受法利赛人逼迫的基督使徒（徒 9：1-22）。同时，保罗二次在重要的时刻，都是讲他的得救见证（徒 22：3-21，26：9-18）。

（一）信主前的保罗	保罗因他的犹太教信仰，并身为法利赛人，同时比他的同辈更有长进，为他祖宗的遗传更加热心事奉神。因此，在未信主前的保罗是非常积极逼迫基督徒和教会。 （1）在司提反受害时，他是在旁观看，并替那些作假见证的人看衣服，也喜悦司提反被害（徒 7：57-60，22：20）「众人…把他推到城外，用石头打他。作见证的人，把衣裳放在一个少年人名叫扫罗的脚前。…司提反…又跪下大声喊着说：『主阿，不要将这罪归於他们。』说了这话，就睡了。扫罗也喜悦他被害。」（徒 7：57-60） （2）残害教会，进基督徒的家，拉着男女下在监里（徒 8：3）；极力逼迫残害教会（加 1：13） （3）向基督徒口吐威吓凶杀的话，去见大祭司，求文书给大马色的各会堂，若是找着信奉这道的人，无论男女，都准他捆绑带到耶路撒冷（徒 9：1-2） 「扫罗仍然向主的门徒，口吐威吓凶杀的话」（徒 9：1-2） （4）追杀基督徒（徒 22：4）；鞭打基督徒（徒 22：19）；同意将他们处死（徒 26：10）；苦待他们，使他们说亵渎的话（徒 26：11）。
（二）保罗（扫罗）蒙主光照	保罗（扫罗）蒙主光照 - 信主时的经历（徒 9：3-19）（徒 22：5-16，26：12-20；林前 15：8-10；提前 1：12-16） （1）保罗在往大马色路上，蒙主光照，与主对话，「…忽然从天上发光，四面照着他。他就仆倒在地，听见有声音对他说：『扫罗， 扫罗，你为甚麼逼迫我？』他说：『主阿！祢是谁？』主说：『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稣。起来，进城去，你所

	当作的事，必有人告诉你』」（徒 9：3-6）「扫罗从地上起来，睁开眼睛，竟不能看见什么…三日不能看见，也不吃，也不喝。」（徒 9：8-9） （2）在大马色的亚拿尼亚，主在异象中吩咐他到扫罗那里，按手在他身上，叫他能看见，又被圣灵充满（徒 9：10-17）； （3）扫罗的眼睛立刻能看见，於是起来受了洗，吃过饭就健壮了，与大马色的门徒同住了些日子（徒 9：18-19）。 （4）保罗蒙主呼召，将会在亚基帕王前为主作见证，「从前我自己以为，应当多方攻击拿撒勒人耶稣的名。我在耶路撒冷也曾这样行了，既从祭司长得了权柄，我就把许多圣徒囚在监里，他们被杀，我也出名定案。在各会堂，我屡次用刑，强逼他们说亵渎的话，又分外恼恨他们，甚至追逼他们直到外邦的城邑…你起来站着，我特意向你显现，要派你作执事，作见证，将你所看见的事和我将要指示你的事证明出来。我也要救你脱离百姓和外邦人的手；我差你到他们那里去，要叫他们的眼睛得开，从黑暗中归向光明，从撒但权下归向神；又因信我，得蒙赦罪，和一切成圣的人同得基业。』」（徒 26：9-18）
（三）保罗（扫罗）信主後	保罗（扫罗）信主後，主怎样改变他的生命（徒 9：20-30） （1）在各会堂里宣传耶稣说，祂是神的儿子。凡听见的人都惊奇，扫罗越发有能力，驳倒住大马色的犹太人，证明耶稣是基督（徒 9：20-22） （2）过了好些日子，犹太人商议要杀扫罗，他的门徒就在夜间，用筐子把他从城墙上缒下去（徒 9：23-25）； （3）「…叫我把祂传在外邦人中，我就没有与属血气的人商量，也没有上耶路撒冷去，见那些比我先作使徒的，惟独往亚拉伯去，後又回到大马色。过了三年，才上耶路撒冷去见矶法（彼得）和他同住了十五天…。」（加 1：16-19） **亚拉伯的启示**：随后神带领保罗到亚拉伯（很可能就是亚拉伯的西乃山），在那远离人烟的地方，神将福音的奥秘直接启示给保罗。「不是从人领受的，也不是人教导我的，乃是从耶稣基督启示来的。」（加 1：12） 保罗传扬「耶稣基督的福音」，以基督为核心，说明福音更深的奥秘。 **基督**：基督是神的像，是首生的，万有都是靠祂造的，又是为祂造的，也靠祂而立。祂是教会的头。神本性一切的丰盛，都有形有体的居住在基督里面，我们在祂里面也得了丰盛。 **教会**：教会是基督的身体，信徒互为肢体。教会也是基督的新妇，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，是神的家。神赐下各样职事和恩赐：成为监督、执事的条件和聚

会的规矩，来成全信徒，建造教会。

救恩：得救乃是因信称义，不是靠遵行律法。惟有靠着基督的救恩，才能与神和好，与别人、与自己和好。

律法：律法使人知罪，并将以色列人圈在羊圈里，直到主来到。真割礼不在外表，乃在心里透过接受主耶稣的救恩，将心里的邪情私欲除掉。保罗对那些想靠律法和割礼的人说，「我保罗告诉你们，若受割礼，基督就与你们无益了。我再指着凡受割礼的人确实的说，他是欠着行全律法的债」（加 5：2-3）

外邦人：外邦人要在基督耶稣里，借着福音，得以同为后嗣，同为一体，同蒙应许，同得圣灵。

犹太人：当外邦人得救人数满足时，以色列也要全家得救，和外邦人合而为一。

肉体：肉体里面没有良善，信主前的旧人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，还要靠着圣灵治死肉体，经历与主同死的实际。

属灵争战：信徒乃是与灵界的恶魔争战，要穿上全副的军装，拿着圣灵的宝剑，多方祷告。

主再来：末日会有敌基督显现，信徒则要复活，身体改变，成为不朽坏的身体，被提升天，与主相遇。

（4）保罗归主後，第一次回耶路撒冷 - 到了耶路撒冷，门徒却都怕他，不信他是门徒。惟有巴拿巴接待他，领他去见使徒，把他在大马色路上，主向他显现并呼召他成为主的使徒，怎麼奉主耶稣的名放胆传道，都述说出来（徒 9：26-28）

（5）於是扫罗在耶路撒冷和门徒来往，奉主的名放胆传道，并与说希利尼话的犹太人讲论辩驳，他们却想法子要杀他。弟兄们知道了就送他下该撒利亚，打发他往大数去（徒 9：29-30）「以后我到了叙利亚和基利家境内」（加 1：21）

（6）因司提反的事遭患难四散的门徒，将福音传到腓尼基，居比路，安提阿，当中信主的人也向希利尼人传讲主耶稣，信而归主的人就很多了。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，就打发巴拿巴到安提阿。巴拿巴往大数找扫罗到安提阿一起事奉，足有一年。有一位先知从耶路撒冷下到安提阿，说天下将有大饥荒，於是门徒定意照各人的力量捐钱，送去供给住在犹太的弟兄。他们就这样行，把捐项托巴拿巴和扫罗，送到众长老那里。（徒 11：19-30）

（7）巴拿巴和扫罗，办完了他们供给（捐项）的事，就从耶路撒冷回来，带着称呼马可的约翰同去（徒 12：25）。

（8）安提阿教会领袖禁食祷告时，圣灵说，要为祂分派巴拿巴和扫罗，去作祂召他

	们所作的工（徒 13：1-2）。於是保罗开始了他的宣教旅程： 第一次宣教旅程在（主后 46-48 年）；耶路撒冷大会（主后 48-49 年）；他们先到巴拿巴的老家居比路，然后去南加拉太，同行帮忙的马可（巴拿巴的表弟）中途离开队伍，返回耶路撒冷，这令保罗相当不满。在这次旅程中，他们开始被称为使徒。保罗行了一些神迹，使行法术的巴耶稣暂时失明，使瘸子行走。他也被犹太人用石头打，似乎死了，却又奇迹般的起来。 第二次宣教旅程在（主后 49-52 年）；巴拿巴想再带马可同行，保罗却因马可上次的表现而坚决反对，因此两人就分道扬镳，巴拿巴带马可往居比路，保罗挑选西拉往南加拉太去。经过路司得时，保罗让提摩太加入他们的团队，到了特罗亚时，医生路加也加入他们的团队；从此他们进入欧洲。 第三次宣教旅程在（主后 53-57 年）。保罗在以弗所待了两年三个月，将福音传遍了全亚西亚省。 （9）保罗完成第三次宣教旅程后，回耶路撒冷回报，被捉拿，先在该撒利亚被关禁及受审两年（主后 58-60 年），期间（在腓力斯，非斯都，亚基帕王和百尼基面前为主作见证）；后他上诉于该撒就被送往罗马受审。航行途中经历许多危险，并遇到海难，船只漂流到米利大（马尔他）才得救上岸，之后终于抵达罗马。 （10）主后 60-62 年间，保罗第一次被囚禁于罗马足足两年（徒 28：30-31），这段期间，保罗的身体虽被囚禁，灵却不受捆绑。他在罗马向看守的兵丁传福音，结果带领了整个御营归主。他也带领了一个逃奴信主，后来成为教会的监督；后被判无罪释放；期间写了四卷监狱书信：《以弗所书》、《腓立比书》、《歌罗西书》、《腓利门书》，灵性登峰造极。 （11）保罗在罗马被囚（徒 28：30-31）获释放后，再次他的第四次宣教旅程（主后 62-66 年）。他到处坚固教会，据估计可能还去到西班牙，完成他在《罗马书》里的心愿。「但如今…而且这好几年，我切心想望到西班牙去的时候，可以到你们那里。」（罗 15：23）主后 64 年罗马发生大火，据说是尼禄王纵火想重建罗马，便驾祸给基督徒。 （12）主后 67 年，保罗在这场逼迫中再次被捉拿，被关在罗马阴暗的监狱中，基督徒因怕被牵连，没有几个人敢来探监，所以保罗说：「凡在亚西亚的人都离弃我。」（提后 1：8、16-17），在狱中写了提摩太后书；盼望提摩太可以赶紧在冬天前到罗马探监，给保罗带来皮卷和外衣（提后 4：21）。 （13）主后 67-68 年为主殉道，保罗说，「我现在被浇奠，我离世的时候到了。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，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，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。从此

	以后，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，就是按着公义审判的主，到了那日要赐给我的；不但赐给我，也赐给凡爱慕祂显现的人。」（提后 4：6-8）可以说他已经完全尽忠职守了。使徒保罗死于尼禄王的手下，在罗马被斩首殉道。

（Ⅱ）保罗生命奇妙和传奇性的改变

（1）得救前忠于法利赛人的教训（徒 26：5），积极逼迫基督徒，得救后没有违背那从天上来的异象（徒 26：19）。保罗说，「基督耶稣降世，为要拯救罪人…在罪人中我是个罪魁。然而我蒙了怜悯，是因耶稣基督要在我这罪魁身上，显明祂一切的忍耐，给后来信祂得永生的人作榜样。」（提前 1：15-16）

（2）保罗未信主前，他为自己的背景引以自豪；但信主后，他说，「只是我先前以为于我有益的，我现在因基督都当作有损的。不但如此，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，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。我为祂已经丢弃万事，看作粪土，为要得着基督。」（腓 3：7-8）「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，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。」（加 2：20）

（3）他有学问、有才华（加 1：14；徒 26：24），又有属天的启示（加 1：12）；但他仍肯虚心受教：接受巴拿巴的提携（徒 11：25-26），甘心在巴拿巴之下（徒 13：2、7）

（4）不受别人的崇拜和高抬：（i）撕裂衣裳，跳进众人中间，阻止众人献祭（徒 14：11-18）；（ii）一再引人的眼目专注于主（徒 14：15-17，16：31，17：31）。

（5）敢于为真理，受割礼的事辩论（徒 15：1-2），甚至看见彼得行的不正，就当面指斥（加 2：11-15）；毫不畏惧，传讲神的话（徒 20：20、27）

（6）为马可与巴拿巴争论及分开（徒 15：37-39），但他后来仍接纳马可，承认马可在传道的事上于他有益处（西 4：10；提后 4：11）

（7）甘心为主受苦，被人用石头打得半死，不单不退缩，更坚固和劝勉信徒恒守所信的道（徒 14：19-22）；他为基督的缘故就以软弱、凌辱、急难、逼迫、困苦、为可喜乐的（林后 12：10）

（8）保罗作见证说，他比别人多受劳苦、多下监牢，受鞭打是过重的、冒死是屡次有的，被犹太人鞭打五次（每次 39 下），被棍打了三次（其中一次是在腓立比（徒 16：22-23））、被石头打了一次（是在路司得（徒 14：19-20））、遇着船坏三次、一昼一夜在深海里，又屡次行远路、遭江河的危险、盗贼的危险、同族的危险、外邦人的危险、城里的危险、旷野的危险、海中的危险、假弟兄的危险。受劳碌、受困苦、多次不得睡、又饥又渴、多次不得食、受寒冷、赤身露体。除了这外面的事，还有为众教会挂心的事，天天压在他身上。有谁软弱他不软弱呢？有谁跌倒他不焦急呢？（林后 11：23 下-29）但在他受苦最深的时候，他被神提到三层天，他说「我认

得一个在基督里的人，他前十四年被提到第三层天上去…。」（林后 12：2）那是发生在他写《哥林多后书》（主后 57 年）之前 14 年，就是主后 43 年，当时保罗正在大数。可见十架越重，荣耀越大。这次被提的经历加给保罗更大的信心和盼望，使他能够勇敢面对更大的试炼。

（9）前面虽有捆锁和患难，却不以性命为念，只要行完他的路程，成就他的职事和证明神的福音（徒 20：23-24，21：13）

（10）不贪图钱财，劳苦作工，凡事作信徒的榜样（徒 20：33-35）

（11）勇敢地为主作见证，在众人面前（徒 22：1-24）；在公会前（徒 23：1-10）；在巡抚腓力斯、非斯都前（徒 24：1-25：12）；亚基帕王前（徒 25：23-26：32）等

（12）乘船遭遇风难，仍能放心交托给神（徒 27：10-36）

（13）保罗被囚在罗马监里，仍作主的工写四卷监狱书信，向来探访的人为主作见证，放胆传讲神的道，将主耶稣的福音教导人（徒 28：30-31）

（14）最后为主殉道 -「我现在被浇奠，我离世的时候到了。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，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，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。从此以后，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…。」（提后 4：6-8）

（III）**保罗生平事迹及着作年代表**[1]

年代（主後）	保罗生平事迹，及写保罗书信	使徒行传 / 保罗书信	罗马皇帝及年代-主後
27 年	主耶稣受洗，开始传道		
30 年	主耶稣被钉十字架与复活升天		
31-35 年	五旬节圣灵降临至扫罗归主前	徒 2：1-8：40	
35 年	扫罗归主	徒 9：1-19	提比留（14-37 年）
35-38 年	保罗在大马色和亚拉伯（三年）	徒 9：20-25；加 1：16-17	
38 年	保罗第一次访耶路撒冷教会（两周）	徒 9：26-29；加 1：18-19	加力古拉（37-41 年）
38-43 年	保罗往大数，叙利亚和基利家宣教	徒 9：30；加 1：21-24	

[1] 总编辑：鲍会园，《新约圣经-新国际版研读本》（香港：更新传道会，基道书楼有限公司，1992），页 348-349。

43-44 年	巴拿巴到大数找扫罗到安提阿一起事奉和传道（一年）	徒 11：25-26	革老丢（41-54 年）
44 年	约翰的哥哥雅各为主殉道 希律亚基帕一世逝世	徒 12：1-2，20-23	
46 年	保罗第二次访耶路撒冷教会（送捐款到耶路撒冷，犹太的饥荒）	徒 11：27-30，12：25；罗 15：25-26	
46-48 年	保罗第一次宣教旅程，回到安提阿 回到安提阿（写加拉太书 48-49 年）	徒 13：1-14：28	
48-49 年	保罗第三次访耶路撒冷教会-耶路撒冷大会	徒 15：1-29	
49-52 年 51-52 年	保罗第二次宣教旅程，回到安提阿 保罗到马其顿及希腊半岛 犹太人在迦流公堂前控告保罗 到哥林多（写帖前-51 年夏、帖後-51 年秋） 回到安提阿	徒 15：36-18：22 徒 18：12-17	
53-57 年	保罗第三次宣教旅程 在以弗所传道（写林前-56 年春） 在腓立比（写林後-56 年秋） 在希腊住了三个月-哥林多（写罗马书-57 年初）在腓立比的逾越节	徒 18：23-21：16 徒 19：1-41 徒 20：1 徒 20：3 徒 20：6	尼禄皇（54-68 年）
57 年	保罗在耶路撒冷被捉拿	徒 21：17-22：29	
57 年	千夫长请公会的人来审问保罗	徒 22：30-23：31	
57-59 年	保罗被带到该撒利亚在巡抚腓力斯面前受审（两年）	徒 23：32-24：27	
59 年	非斯都继腓力斯的职位，保罗在他面前受审	徒 25：1-22	
59 年	保罗在亚基帕王和百尼基面前受审	徒 25：23-26：32	
59-60 年	保罗起航往罗马，几经艰辛终抵罗马	徒 27：1-28：16	
60-62 年	保罗第一次在罗马被囚二年（写监狱书信 - 西-61 年春、门-61 春、弗-61 秋、腓-62 春）	徒 28：30-31	
62 年	保罗获得释放		

62-66 年	保罗获释放後，第四次宣教旅程 其间写了二卷教牧书信（提摩太前书，提多书	多 1：5	
67 年	在尼哥波立或特罗亚再次被捉拿（提後 1：8 、16-17）		
67-68 年	保罗第二次被囚在罗马监狱（提後 4：6-8） 在狱中写了提摩太後书（写提後-67 秋）；盼望提摩太赶紧在冬天前到他那里（提後 4：21） 可能提摩太去罗马探监，给保罗带来皮卷和外衣（提後 4：13）。 最後，为主殉道。保罗死於尼禄王的手下。	提後 4：6-8	尼禄皇死（68 年）
70 年	耶路撒冷被毁		维斯帕先（69-79 年）

（IV）保罗在各地传道的同工

保罗在各地传道，带领人信主後，便立刻栽培和训练他们成为主的门徒，一起事奉主。因此他们都非常爱护保罗，愿意为他效力，甚至愿意陪他一起坐监，一起受苦。

保罗在各地传道，有提名的同工约有 32 位：

	同工名称		同工名称
1	亚拿尼亚（徒 9：10-27）保罗归主时，主打发他去叫保罗眼睛能看见，被圣灵充满、施浸等。	17	腓利门（门 1）
2	巴拿巴（徒 9：27，11：30，12：25，13：1-15：39；林前 9：6；加 2：1）	18	亚基布（西 4：17；门 2）
3	马可（约翰）（徒 12：25，13：5 、13，15：37-41；西 4：10；门 24；提後 4：11）	19	阿尼西母（西 4：9；门 10）
4	西拉（徒 15：22-34，15：36-18：22）	20	宁法（西 4：15）
5	提摩太（徒 16：1，17：14-15，18：5 18：23-21：26）提摩太前後书收信人	21	所巴特（徒 20：4）
6	提多（林後 2：13，7：6、13-15；加 2：1、3；提後 4：10；多 1：4）提多	22	西公都（徒 20：4）

	书收信人		
7	亚居拉和百基拉（徒 18：2、18、26；罗 16：3；林前 16：19；提後 4：19）	23	底马（西 4：14；提後 4：10；门 24
8	路加（参与保罗第二、第三次宣教旅程及陪同保罗一起前往罗马上诉於该撒和被囚；西 4：14；提後 4：11；门 24）	24	耶数（又称为犹士都）（西 4：11）
9	推基古（徒 20：4；弗 6：21；西 4：7；提後 4：12；提多 3：12）	25	革勒士（提後 4：10）
10	以拉都（徒 19：22；罗 16：24；提後 4：20）	26	亚提马（多 3：12）
11	亚里达古（徒 19：29，20：4，27：2；西 4：10；门 24）	27	安多尼古（罗 16：7）
12	特罗非摩（徒 20：4，21：29；提後 4：20）	28	犹尼亚（罗 16：7）
13	该犹（徒 19：29，20：4；约三 1）	29	耳巴奴（罗 16：9）
14	所提尼（徒 18：17；林前 1：1）	30	德丢（罗 16：22）
15	以巴弗提（腓 2：25，4：18）	31	友阿爹和循都基（腓 4：2-3）
16	以巴弗（西 1：7，4：12；门 23）	32	革利免（腓 4：3）

总结：

一般富裕的犹太人家庭，在孩童十二岁时便送到耶路撒冷受最好的教育。因此，保罗的父母亲可能在他十二岁时便送他到耶路撒冷受最好的教育，在当时最著名的拉比迦玛列门下受教（徒 22：3）。对未信主前的保罗是可夸的，但对他的永生却没有帮助，正如：一个律法师和少年的官来问主耶稣，「该作什么，才可以承受永生？」但在他信主后，他从小认识神的律法和知识，可帮助他日后对真理、神永恒的旨意和传道有更全面的认识。

保罗从逼迫基督徒的法利赛人成为基督徒，更成为传福音给外邦人的使徒，改变他的宗教观念，民族观念等。他最初接受巴拿巴邀请到安提阿一起事奉，他原没想要得着什么，但结果超乎他的想像：（1）门徒称为基督徒，是从安提阿起首（徒 11：26）；（2）安提阿教会差派保罗到列国传福音（徒 13：1-4，15：35、40），这成了他一生的事工，同时安提阿的教会和信徒一直在祷告中纪念和支持他和他的事工。

保罗到了腓立比，先带领了吕底亚一家信主和受洗（徒 16：1-15）；后来保罗将女巫里面的巫鬼逐出，令她的主人失去生财的机会，便把保罗带到官府受刑和下监。保罗是罗马公民，他若早说出他的身份，他就失去在狱中带领禁卒全家信主的机会了（徒 16：16-34）。腓立比教会是保罗所疼爱的教会之一，他们从头到尾都在祷告、经济等一直支持保罗的宣教事工（腓 4：15-19）。

保罗多年来都希望往访罗马，但他没想到是以主的囚犯身份，而不是主的福音使者来到罗马。但事实他是以主的福音使者来到罗马，因「他在自己所租的房子里，住了足足两年。凡来见他的人，他全都接待。放胆传讲神国的道，将主耶稣基督的事教导人，并没有人禁止。」（徒 28：30-31）并且在这两年里，保罗写了四卷对信仰和真理非常重要的监狱书信。

使徒保罗的一生，他给我们很多、很美好的榜样：

「只是我先前以为与我有益的，我现在因基督都当作有损的。不但如此，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，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。我为祂已经丢弃万事，看作粪土，为要得着基督…使我认识基督，晓得祂复活的大能，并且晓得和祂一同受苦，效法祂的死。」（腓 3：7-10）

「这不是说，我已经得着了，已经完全了。我乃是竭力追求，或者可以得着基督耶稣所以得着我的。弟兄们，我不是以为自己已经得着了。我只有一件事，就是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，向着标竿直跑，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。」（腓 3：12-14）

「我却不以性命为念，也不看为宝贵，只要行完我的路程，成就我从主耶稣所领受的职事，证明神恩惠的福音。」（徒 20：24）

「我现在被浇奠，我离世的时候到了。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，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，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。从此以后，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，就是按着公义审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赐给我的。不但赐给我，也赐给凡爱慕祂显现的人」（提后 4：6-8）

参考书籍 Bibliography

I. 圣经

《和合本圣经 - 神字版》。香港:香港圣经公会，1994。

总编辑：鲍会园。《新约圣经-新国际版研读本 - 和合本》。香港：更新传道会，基道书楼有限公司，1992。

新约编辑：鲍会园。《中文圣经-启导本 - 和合本》。香港:海天书楼，1989。

《圣经 - 新约全书 - 环球圣经译本》。香港：环球圣经公会有限公司，2016。

《新约全书 - 圣经新汉语译本》。香港:汉语圣经协会有限公司，2010。

《圣经（和合本）Holy Bible（NIV）- 中英对照》。香港:汉语圣经协会有限公司，2010。

II. 书籍

李亚，赫德森。《一步一步学新约：Step by Step through the New Testament》方林伟，叶远兴，叶自菁，杨静仪谭。香港：浸信会出版社（国际）有限公司，2003。

马有藻博士。《新约概论》台北市：中国信徒布道会，1981。

张达民，黄锡木。《使徒行传析读：风起云涌的初代教会 - 圣经通识丛书》香港：基道出版社，2004。

张达民，黄锡木。《使徒行传与保罗书信要领 - 圣经通识丛书》香港：基道出版社，2005。

H. Wayne House. *Chronological and Background Charts of the New Testament*. Michigan, Grand Rapids: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, 1981.

III. 电子传播媒体

马有藻。《新约概论》。http://www.jidujiao.com/zhuanti/xinyangbaoku/Books/PI_Commentary-NTSurvey/b5/index.htm。